南科〔2024〕72号

南安市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关于公布2024年度南安市科技

特派员选认结果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雪峰开发区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的实施意见》(南政办〔2018〕155号)文件精神，经过申报、审核、征求意见等环节，确定选认2024年度南安市自然人科技特派员433人、法人科技特派员团队8个。

请各相关单位按实施意见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政策支持，完善政策保障，做好辖区内认定的科技特派员跟踪管理、指导服务；引导服务单位建立科技特派员工作实绩档案，按时报送科技特派员工作情况总结和经费使用情况；积极引导科技特派员开展创新创业和科技服务，提升科技特派员的精准服务水平，推动南安市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工作持续深入开展。

附件：1. 2024年度南安市自然人科技特派员选认名单

2. 2024年度南安市法人科技特派员团队选认名单

南安市科技特派员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

南安市科学技术局（代章）

2024年11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市直有关单位：市委人才办，市教育局、科技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。

南安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12日印发